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事项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王静静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王静静女士因达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去职务后，仍被返聘为公司员工。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静静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前，王静静女士仍继续履行职工代表监事职责。公司及监事会对王静静女士在担任监事期间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静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事项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汪军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次监事变更后，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备查文件：

王静静女士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31日

汪军先生

中国国籍，1972年2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6年4月至今任杭州鑫富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公司研发部经理、副总经理；杭州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化分公司总经理等职，持有公司股票100股，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